

证券代码：000862

证券简称：银星能源

公告编号：2017-113

宁夏银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票复牌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公司股票（股票简称：银星能源，股票代码：000862）将于 2017 年 10 月 12 日（星期四）上午开市起复牌。

宁夏银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筹划重大事项，公司股票自 2017 年 3 月 13 日起停牌。由于控股股东中铝宁夏能源集团有限公司筹划的重大事项对公司构成重大资产重组，公司股票自 2017 年 3 月 27 日起转入重大资产重组程序继续停牌。

公司于 2017 年 8 月 30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七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预案的议案》等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相关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7 年 8 月 31 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相关公告及文件。

2017 年 9 月 6 日，公司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对宁夏银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的重组问询函》（许可类重组问询函〔2017〕第 22 号），根据问询函的要求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会 2017 年 9 月 21 日修订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6 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2017 年修订），公司对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文件进行了修订，并于 2017 年 10 月 10 日披露了修订后的重大资产重组相关文件以及《关于宁夏银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重组问询函回复的公告》等公告。

2017 年 10 月 11 日上午 9:30，公司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召开了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媒体说明会。具体详见 2017 年 10 月 12 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媒体说明会召开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112）。

根据相关规定，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股票简称：银星能源，股票代码：000862）将于 2017 年 10 月 12 日（星期四）上午开市起复牌。

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尚需多项条件满足后方可实施，包括国务院国资委对本次重组标的资产的评估备案、国务院国资委批准本次重组、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资产重组方案、中国证监会核准本次资产重组，能否通过批准和核准以及获得相关批准和核准的时间均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后续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宁夏银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7 年 10 月 12 日